

广东雷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上午 10:30 在深圳市南山区中心路 3333 号中铁南方总部大厦 12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董事应到 7 人，实到 6，表决 7 人，董事长丁立红先生委托董事陈东伟先生出席。监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副董事长陈鸿成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同意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报告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同意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4 月 26 日之公司公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报告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同意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合并净利润-8,251,099.58 元，公司本年度合并可供分配利润为-92,329,076.97 元；母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71,033,071.74 元，母公司本年度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172,946,764.53 元。

鉴于公司进行利润分配以母公司为主体，公司 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

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留存资金继续用于公司运营。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拟定的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同意 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4 月 26 日之公司公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报告及摘要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五、同意《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4 月 26 日之公司公告。

独立董事意见：对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公司已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体系的合理性、有效性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的法人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活动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总体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要求，能够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及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公司 2015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同意聘任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确定审计报酬的议案；

同意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6 年度的审计机构，其中财务审计报酬为人民币 5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报酬为人民币 25 万元。

该事项事前征得独立董事同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也同意续聘。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七、同意 2016 年一季度报告正文和全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 4 月 26 日之公司公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同意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香港《大公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6 年 4 月 26 日之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6-028)

该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广东雷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